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溫翎君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6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ml497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0924478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0923099255_109D2536899-01.pdf、10923099255_109D2536900-01.pdf、10923099255_109D2536901-0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辦理「第0015期110年閩南語拼音研習班（一）」

及「第0021期110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

（一）」，本局同意貴校參與之教師(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)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12月11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9017996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，提昇全國教師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教學專業知能，並鼓勵全民參與本土語言學習，爰辦理本研習活動。

三、報名期間、方式等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

1、閩南語拼音：110年1月27日（星期三）至29日（星期五）。

2、客家語拼音：110年2月3日（星期三）至5日（星期



五)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。

(三)研習人數：35人。

(四)研習時數：21小時。

(五)報名期間：

1、閩南語研習：110年1月4日（星期一）早上9時起至110年1月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2、客家語研習：110年1月4日（星期一）早上9時起至110年1月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請上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Recent.aspx>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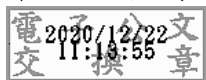
(七)錄取對象：以未曾參與過國教院109年辦理之拼音課程者優先，餘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；如超過班級人數上限，將依順序列為候補。已錄取者若臨時有事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以E-mail或電話告知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（聯絡電話詳課程表）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避免資源浪費。

(八)經審查通過錄取者始得參加本研習，國家教育研究院將以e-mail寄發通知信，或可自行於報名系統查詢。

四、檢附課程表、研習須知及報名日程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